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29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的规定,现将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1.66 元,共计募集资金 274,980.00 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 12,861.55 万元(实际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 13,061.55 万元,前期已预付 2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2,118.4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995.69 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 2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58,922.7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58,9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含银行手续费支出)	B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778.70
	利息收入净额(含银行手续费支出)	C2	799.0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29,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8,778.70
	利息收入净额(含银行手续费支出)	D2=B2+C2	799.0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29,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221,943.1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21,924.48
差异		G=E-F	18.66

注:差异为支付发行费用税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已将此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的税金由一般户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9 个募集资金专户、3 个大额存单账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和 4 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87888999	17,177,745.31	活期存款
	338130100168666888	1,428,313.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41025900040077283	13,829,068.04	活期存款
	41025900040077291	2,532.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0930911111	11,756,877.88	活期存款
	44250100000930999988	5,507,717.52	
	44250100000930918888	206,211.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78349999955	2,336,566.98	活期存款
	778349999966	163.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200100071	343,000,000.00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200009300000100	292,499,910.00	大额存单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200100192	84,000,000.00	大额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41025900040077283	23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999888	5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88888	377,499,73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53676067482	2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41025900040077291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2,219,244,836.21	

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与《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非同一支行,系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的管辖支行,深圳坂田支行对外的民事权利和责任均由深圳布吉支行享有与承担。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对公司间接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以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围绕未来战略规划,科学布局研发方向,进一步提升产品实力,增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有助于公司抓住下游 AIoT 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在前沿技术领域广泛布局,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4,980.00[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78.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78.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否	41,549.40	41,549.40	41,549.40	7,239.13	7,239.13	-34,310.27	17.42	202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8,790.54	18,790.54	18,790.54	632.98	632.98	-18,157.56	3.37	202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4,430.20	24,430.20	24,430.20	280.00	280.00	-24,150.20	1.15	202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835.08	24,835.08	24,835.08	626.59	626.59	-24,208.49	2.52	202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59,605.22	159,605.22	159,605.22	8,778.70	8,778.70	-150,826.5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涉及技术复杂、工艺先进。2021 年以来,在俄乌冲突、贸易摩擦等复杂因素导致国内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的影响下,对项目内外部协作效率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造成公司募投项目研发周期较预计划有所延长。此外,受公司 IPO 上市进度的影响,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原计划时间有一定的延后。经过公司综合评估,审慎研究,结合当前项目的具体情况,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其中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3 月调整至 2024 年 8 月;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4 月调整至 2024 年 8 月。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12.45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5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89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使用 216,699.96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购买结构性存 121,749.97 万元、大额存单 71,949.99 万元、定期存款 23,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使用 29,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尚未使用的超额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4,98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及其他发行费用 16,057.2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58,922.76 万元。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31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度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1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6 家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业务收入、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1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2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立影	2009 年	2009 年	2009 年	2019 年	2022 年签署燕麦科技、甘源食品、秋田微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德宏股份、旺能环境、争光股份、长海股份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燕麦科技、世运电路、秋田微、甘源食品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德宏股份、旺能环境、杭华股份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三利谱、世运电路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旺能环境、中威电子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凤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2019 年	2021 年签署燕麦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甘源食品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曹毅	2012 年	2006 年	2006 年	2021 年	2022 年签署贵航股份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贵航股份、中亚股份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福斯特、贵航股份、中亚股份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事先认可意见如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2 年公司的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严格履行了双方审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能够起到积极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综上,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管理层决定其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时间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文件;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32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赟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与现任证券事务代表黄玉珊女士共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履行职责,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赟瑞女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A 栋 1301-1

邮编:518053

联系电话:0755-26658506

电子邮箱:ir@bluetrum.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赟瑞女士:199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刘赟瑞女士曾任职于新纶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于 2022 年 9 月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日,刘赟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赟瑞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44 证券简称:永信至诚 公告编号:2023-018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办第三届"网鼎杯"网络安全大赛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网鼎杯"是国家级网络安全赛事,被称为网络安全"奥运会","网鼎杯"目前已成功举办过两届,第三届"网鼎杯"全面提档升级,线下赛将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16 日在杭州举行。

本次大赛以"数字未来、共同守护"为主题,是由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浙江省公安厅、杭州市人民政府作为支持单位,杭州市公安局、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作为主办单位,杭州未来科技城、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信至诚"或"公司")作为承办单位,顶尖互联网企业和顶尖高校、科研机构共同打造的顶级网络安全赛事。

永信至诚连续三届为"网鼎杯"提供赛事设计、技术及平台保障、赛制及竞赛场景研发和赛事运营等专业支持,助力大赛技术不断实现创新和突破,确保大赛水平持续领先。大赛有来自全国范围的各关键行业,包括政府部门、关基运营者和行业保护单位、央企、科研机构、院校、网络安全企业及互联网企业等在内的各行业各领域的数千家重要行业单位、数万人参加,大赛融入数据安全、IPv6、5G、IoT、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技术场景,高度贴合业务环境。永信至诚基于"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助力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由"形式合规"向"实质合规"加强。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连续三届为"网鼎杯"提供专业支持,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在网络靶场和人才建设领域的领军地位,有利于"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开启的安全测试评估专业赛道的发展,有利于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及销售规模。本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06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1:00 在科林电气南区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出席的监事为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邱士勇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董事长张成锁先生提出的 2022 年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与公司经营业绩、业绩成长性和回报中小股东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 2022 年年度的实际运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真实、完整,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对于公司全年贷款担保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共享金融机构的授信资源,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07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情况,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本年度现金分红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0.87%。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428,544.9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3,215,048.9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3,483,741.89 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本年度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2,210,1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81,105,050 元,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0.8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2,210,100 股为基数,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为 227,094,110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且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并将其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决策程序、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结合了公司当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中小股东长期和即期利益等多重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